

南投縣政府消防局工作報告(民國 114 年 9 月至 115 年 3 月)

報告人：局長 陳興傑

壹、火災預防科

一、加強實施防火宣導：

(一) 居家防火宣導：

1. 持續針對所轄住戶定期實施住宅場所診斷訪視 2,744 戶、居家消防常識宣導 2,744 戶、宣導設置獨立型警報器 2,744 戶。
2. 加強宣導轄區住宅設置滅火器 2,766 戶、宣導使用防焰物品 2,766 戶、老人兒童及其他弱勢族群宣導 10,711 戶。

(二) 消防體驗活動：

為灌輸消防防火常識，提昇防火及避難逃生應變能力，落實防火教育向下紮根之工作，辦理國民中小學消防體驗活動，計約 17,322 人參加消防體驗活動。

二、消防安全設備審查：

本期辦理供公眾使用建築物建造執照消防安全設備審查共 168 件，其中符合規定 149 件，不符合規定 19 件。

三、消防安全設備勘查：

本期辦理供公眾使用建築物使用執照消防安全設備勘查共 143 件，其中符合規定 114 件，不符合規定 29 件。

四、加強消防安全設備檢查：

本期執行公共場所消防安全設備檢查 1,156 家次，其中符合規定 1,095 家次，不符合規定開具限期改善通知單 61 家次，逾期未改善依消防法裁處罰鍰 6 家次。

五、推動檢修申報制度：

本縣應實施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制度之甲類場所計有 987 家，114 年下半年已全數辦理完成，115 年上半年已辦理 187 家，尚未辦理者，督促所屬加強推動。甲類以外場所計有 3,239 家，115 年全年度已辦理 250 家，尚未辦理者，督促所屬加強推動。

六、推動防火管理制度：

本轄應推動防火管理場所計有 1,540 家，至 115 年 3 月 15 日止有 10 家未遴派防火管理人，均已依法開具限期改善通知單限期改善，經複查仍（未遴派防火管理人）未改善者，將依消防法裁處罰鍰；115 年上半年至本期程(3 月 15 日)已實施自衛消防編組訓練場所計有 66 家，尚未執行自衛消防編組訓練場所，將督促所屬加強推動。

七、推動防焰制度：

- (一) 本期推動防焰規制稽查縣轄已取得防焰性能認證暨標示合格商號 39 家次，使用防焰標示之管制，均符合規定。
- (二) 本期無未依規定設置防焰物品場所。

八、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管理：

- (一)本縣現有合法販賣爆竹煙火業者計 101 家，每年實施消防安全檢查 1 次以上，本期共計檢查 131 家次；另為防範爆竹煙火施放意外事故，針對轄內宗教廟會活動地點執行爆竹煙火安全宣導計有 93 家次。
- (二)加強瓦斯販賣業者管理，並加強宣導業者不得使用逾期(未經檢驗合格)之鋼瓶及違規儲存販賣，以防止意外事故發生。本縣瓦斯分銷商現有 77 家、分裝場 5 家、容器檢驗場 2 家及容器儲存場所 9 家，本期計稽查 328 家次，查獲違規依消防法裁處罰鍰計 0 件。
- (三)本縣列管公共危險物品場所計 75 家，針對達管制量 30 倍以上場所 26 家及達管制量以上未達 30 倍之場所 49 家，均每年檢查 1 次，本期計檢查 42 家次，查獲違規依消防法裁處罰鍰計 5 件。

九、防範一氧化碳中毒績效：

為持續落實防範一氧化碳中毒工作，針對本縣居家燃氣熱水器裝設不當，且顯有一氧化碳中毒潛在危險，經改善者補助低收入戶每戶最高新臺幣 12,000 元，一般住戶每戶最高新臺幣 3,000 元，本局各單位自 115 年 1 月 1 日起廣為宣導，並結合防火宣導隊深入社區實施家戶訪視，截至 115 年 3 月 15 日止，協助改善本縣居家遠離一氧化碳中毒並輔導申請補助款計 6 戶。

十、協助違規查報：

查本期無協助查報影響公共安全場所。

十一、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安裝情形：

為因應內政部消防署全面安裝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工作，針對本縣居家住宅發生火災能及早發現、及早反應、即時逃生，南投縣至 115 年 2 月底總安裝戶數已達 121,976 戶，執行率約 99.78%。另自 104 年迄今已有 123 件住警器成功案件(含避難逃生成功 12 件)，115 年 1 月至 3 月 15 日止有 3 件住警器成功案件。

十二、114 年度民力團體年資標頒發暨績優人員表揚：

為表揚消防局所屬義勇消防、鳳凰志工、防火宣導隊及民間救難團體等民力團體平日辛勞及無私奉獻精神，本局於 115 年 1 月 8 日假南投市南島婚宴會館舉辦「114 年度民力團體年資標頒發暨績優人員表揚典禮」。

本年度除全國楷模計 6 人(含鳳凰獎消防 1 人、義消 1 人、鳳凰志工 1 人；全國志工菁英防火宣導 2 人、災害防救志工 1 人)、縣內楷模 10 人(含消防、義消各 2 人、防火宣導及鳳凰志工各 3 人)、表揚年度績優人員 226 人(含縣長獎 89 人，局長獎 137 人)以外，年資標表揚計有義消 167 人、鳳凰志工 99 人及防火宣導 208 人，合計共 474 人接受頒發年資標獎牌，每位受獎人員依序上台與縣長及局長合照。

貳、災害管理科

- 一、中中央氣象署(以下簡稱氣象署)於114年11月10日17時30分發布「鳳凰」颱風海上颱風警報，縣府為加強防颱準備，同步成立鳳凰颱風災害應變中心三級開設，由本局緊急應變小組監控颱風動態；氣象署於114年11月11日5時30分發布鳳凰颱風海上陸上颱風警報，本縣災害應變中心隨即於8時30分提升至二級開設，由縣府警察局、衛生局、原住民族行政處、民政處、社會及勞動局、觀光處、新聞及行政處、教育處、工務處、建設處、農業處、南投縣後備指揮部及本局緊急應變小組人員進駐執行各項緊急應變工作；氣象署於114年11月12日3時15分將本縣納入陸上警戒區，為嚴防強風豪雨致災情事，本縣於同日8時提升災害應變中心為一級開設，由各災害防救編組單位進駐，進行各項防救災應變工作；於114年11月12日，考量本次颱風災情各單位處置大致告一段落，依據本縣鳳凰颱風災害應變中心主席指示，災害應變中心自同日18時起調整為三級開設；本縣已脫離颱風暴風半徑及外圍環流，天氣已漸趨穩定，各項災情皆已完成緊急應變處置並由權責單位列管，後續考量本縣各地區災情處置皆已告一段落，並無更新災情傳出並經指揮官指示，災害應變中心自21時起撤除本次「南投縣鳳凰颱風災害應變中心」。
- 二、為強化防災意識並提升災害防救與應變能力，本局於114年10月16日辦理縣外觀摩活動，前往彰化縣馬興社區及南佃社區進行參訪交流，了解當地社區在防災推動、災害預防及應變機制等相關作為。本次活動由本局主辦、社團法人中華永續發展科技協會協辦，透過實地觀摩與經驗分享，借鏡社區在推動防災教育、社區動員及災害防救整備方面的實務經驗。藉由本次交流，期能強化本縣社區防災意識，提升災害防救能量，作為未來推動社區防災工作的參考。
- 三、「行政院災害防救業務訪評」於114年11月4日假台中市好運來會展中心辦理，由中央各部會針對113年7月1日至114年6月30日期間內各項災害防救工作辦理情形執行評核，本縣由陳瑞慶參議帶領，率災害防救辦公室及各災害防救業務權責單位受評，獲得20項優等及2項佳等之佳績。
- 四、本局於114年12月16日由災害管理科張科長登旺率隊前往新北市新店區大坪林聯合開發大樓，參加內政部消防署舉行之「強韌臺灣大規模風災震災整備與協作計畫」114年期末簡報評鑑作業，由消防署及專家學者針對本縣「強韌臺灣大規模風災震災整備與協作計畫」之簡報內容及業務執行情形進行評核。本次簡報作業過程順利，相關推動成果及執行情形獲與會長官及專家學者肯定與鼓勵，並提供多項精進建議，作為後續推動災害防救工作及強化整備機制之參考。
- 五、本局於114年9月15日假本局4樓災害應變中心召開災害防救辦公室第3次定期會議，由王副縣長瑞德主持，縣府災害防救相關局處、本縣後備指揮部出席與會，會議針對113年度訪評委員建議事項策進討論，並請縣府工務處於本縣颱風災害應變中心一級開設時，增派人員一名進駐作業小組。
- 六、本局於114年12月24日假本局4樓災害應變中心召開災害防救辦公室第4次定期

會議，由縣府簡代理秘書長青松主持，縣府災害防救相關局處出席與會，會議針對「南投縣協調國軍支援災害防救作業須知」修訂進行討論並請環境保護局循法規審議程序辦理「南投縣政府危險化學物質管理及災害應變會報設置要點」。

七、本局執行「115 年度南投縣強韌臺灣大規模風災震災整備與協作計畫」，規劃於 3 月 9 日起至本縣各鄉（鎮、市）公所辦理訪視座談會，於 3 月 23 日前完成 13 個公所之訪視作業。透過座談方式，除協助各公所更加瞭解大規模災害防災整備之重點外，亦藉此深入了解各鄉（鎮、市）公所在推動防災工作時所面臨之在地需求及因地制宜之問題，確保各項防災整備工作能預先完善規劃與推動，以降低災害可能造成之損失。

八、縣長施政理念實施計畫執行情形-創新永續：智慧南投-科技服務·智慧治理

智慧防災一本縣災害應變中心及幕僚作業室優化案：

在縣長支持下，編列經費 31 萬 5 千元，已於 114 年 12 月 11 日完成改善災害應變中心辦公室空間環境及廣播系統建置，並將幕僚作業室更新個人電腦顯示器，以優化本縣災害應變中心及幕僚作業室作業效率。

參、災害搶救科

一、提升山地鄉原住民消防安全：

(一) 為強化山地消防安全防護及救災能力，使熟悉火災初期滅火技能，俾於火災發生時能就近動員，利用配置於派出所內之簡易消防幫浦迅速撲滅火勢於機先，避免火勢擴大延燒而造成嚴重人命傷亡及財物損失，114 年下半年本局規畫於仁愛鄉及信義鄉偏遠部落辦理兩梯次防火、防災訓練。信義鄉業於 12 月 12 日至 14 日辦理完竣，仁愛鄉業於 12 月 12 日至 14 日辦理完竣。

(二) 本局於 115 年 3 月 9 日假仁愛鄉萬豐村村辦理「仁愛鄉萬豐、都達、發祥消防站聯合啟用典禮」，仁愛鄉幅員廣大、地形險峻等地理限制，由縣府全力推動並協調村里辦公室提供場地，結合縣府經費支持與地方配合，讓消防站順利啟用。本次啟用儀式同時展示進駐之小型消防車與器材整備，以及結合簡易自來水系統逐年設置消防栓箱成果，未來若遇火警，小型消防車可第一時間深入狹窄巷弄趕抵現場，結合各村民力夥伴共同守護縣民的生命財產安全，讓鄉親獲得最完善的保護。

二、本縣 114 年度防溺專案在各機關單位、各鄉鎮市公所及民間救生團體等單位通力協助下，順利辦理巡邏勤務 219 人次、配合辦理水上活動安全宣導 88 場 219 人次、辦理搶救計畫實地演練 66 場 507 人次、辦理消防人員泳訓 25 場 137 人次及救生器材訓練 239 場 1,026 人次。

三、搶救困難場所演練：

本局 114 年計列管 433 處搶救困難場所，為強化對該列管場所之救災能力，確保縣民生命財產安全，於 114 年 9 月 1 日至 115 年 3 月 15 日止共計完成 160 場次救災

演練，以利災害之應變。

四、辦理 114 年下半年度八卦山隧道演練：

為提昇八卦山隧道救災效能，公路總局第二區養護工程處於 114 年 9 月 23 日及 11 月 19 日邀集相關救災單位（工務段、消防、國道公路警察隊... 等），假八卦山隧道辦理防救災演練，藉由本次演練以培養各單位間救災默契，確保用路人行車安全。

五、提升山域事故人命救助能量，本局於 114 年 9 月 1 日至 115 年 3 月 15 日共辦理 5 場次訓練：

- (一) 114 年 9 月 15 日，假仁愛分隊附近山域辦理山域事故人命救助訓練，參訓人員計 6 名。
- (二) 114 年 9 月 30 日，假雲龍瀑布群辦理山域事故人命救助訓練，參訓人員計 9 名。
- (三) 114 年 10 月 15 日，假仁愛分隊附近山域辦理山域事故人命救助訓練，參訓人員計 6 名。
- (四) 114 年 11 月 3 日至 5 日，假雲龍瀑布群辦理山域事故專業溪谷溯溪訓練，參訓人員計 15 名。
- (五) 115 年 3 月 3 日至 6 日、3 月 10 日至 13 日辦理 2 梯次「山域搜救隊雪地救援初階訓練」，參訓人員計 34 名。

六、召開提升南投縣消防栓修復率年度會議：

114 年 12 月 22 日召開「114 下半年提升南投縣消防栓修復率協調會」，針對本局每月各分隊檢查消防栓發現損壞報修數量提報機制及相關消防栓設置等議題進行觀念溝通與彼此經驗交流，俾利消防救災使用。

七、辦理 115 年 119 擴大防火宣導暨災害搶救大量傷患演習：

本局於 115 年 1 月 14 日假南投酒廠威士忌城堡實施 119 擴大防火宣導暨大量傷患演習，以實兵演練方式，分站模擬各種想定之意外事故，包括員工初期火災應變、建築物火災搶救、架梯救助、車禍救助破壞、電動車火災搶救、大量傷病患處置及結合機器人救災等狀況，期使本局同仁瞭解事件發生時，該有哪些應變及搶救作為，達成使民眾能安居樂業之目標。

肆、緊急救護科

一、緊急救護執行成果：

- (一) 114 年 9 月 1 日至 115 年 3 月 15 日止，執行緊急救護出勤共 18,967 次，急救人數 12,280 人。
- (二) 114 年 9 月 1 日至 115 年 3 月 15 日止，執行到院前心肺功能停止（OHCA）患者共 249 人次，急救成功 67 人，成功率 26.9%。

二、捐贈救護車、救護器材、救護 POLO 衫：

- (一) 114 年 9 月 11 日源文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捐贈本局自動體外心臟去顫器 1 台，

供執行緊急救護使用。

- (二) 114年10月18日大煒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因體認本局第一線同仁執行勤務辛勞，捐贈長袖及短袖救護POLO衫各265件，本局假南投市南島婚宴會館辦理捐贈儀式。
- (三) 114年10月21日鍺諦企業有限公司捐贈本局自動體外心臟去顫器1台，供執行緊急救護使用。
- (四) 114年12月2日昇益銅器有限公司捐贈本局12導程心電圖1台，供執行緊急救護使用。
- (五) 114年12月9日洪啓芬君捐贈100萬供本局購買救護器耗材使用。
- (六) 114年12月16日林瑞錦女士捐贈本局LUCAS3自動心肺復甦機1組，供執行緊急救護使用。
- (七) 114年12月18日富宇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因體認本局一直致力於提升南投縣緊急救護品質，捐贈救護車乙輛及隨車救護器材予本局南投分隊執行緊急救護使用，假縣府縣長室辦理捐贈儀式。
- (八) 114年12月29日臺中市瓏讚獅子會，因體認本局第一線同仁執行勤務辛勞，捐贈長袖及短袖救護POLO衫各520件，假本局C棟三樓視聽教室辦理捐贈儀式。
- (九) 115年1月5日佳竣電線電纜有限公司、張雪真女士、林豐詔先生因體認本局一直致力於提升南投縣緊急救護品質，捐贈救護車乙輛及隨車救護器材予本局水里分隊執行緊急救護使用，假水里分隊辦理捐贈儀式。
- (十) 115年1月12日鑫永銓股份有限公司因體認本局一直致力於提升南投縣緊急救護品質，捐贈救護車3輛及隨車救護器材予本局玉山、魚池、仁愛分隊執行緊急救護使用，假縣府縣長室辦理捐贈儀式。
- (十一) 115年1月15日擎宏電子企業有限公司因體認本局一直致力於提升南投縣緊急救護品質，捐贈救護車乙輛及隨車救護器材予本局埔里分隊執行緊急救護使用，假埔里分隊辦理捐贈儀式。
- (十二) 115年1月23日七里香甕仔雞股份有限公司因體認本局一直致力於提升南投縣緊急救護品質，捐贈救護車乙輛及隨車救護器材予本局日月潭分隊執行緊急救護使用，假縣府縣長室辦理捐贈儀式。
- (十三) 115年2月2日中華民國宥尚慈善協會因體認本局一直致力於提升南投縣緊急救護品質，捐贈救護車乙輛及隨車救護器材予本局竹山分隊執行緊急救護使用，假縣府縣長室辦理捐贈儀式。

三、辦理114年度下半年緊急精神醫療處置機制實體教育訓練：

當精神危機事件發生時，消防人員往往首當其衝，為提升同仁執勤安全，設計精神衛生法及其相關法規簡介、疑似精神疾病病人之辨別與評估、衝突升高防止與情緒降階技巧外，更有情境演練，透過行為急症案例討論學習面對危機事件時，如何與

患者互動溝通，並確保自己與夥伴的安全。本局於 114 年 10 月 1 日、3 日、7 日、9 日、14 日及 16 日假本局 C 棟三樓視聽教室，共辦理 6 梯次訓練，受訓人員共 286 名。

四、辦理初級救護技術員訓練：

為激勵社會大眾發揮「助人最樂，服務最榮」的精神，進而擁抱「鳳凰情」，展現「天使心」，踴躍投入志工行列，彌補鳳凰志工分隊救護協勤民力不足，本局特辦理『115 年度初級救護技術員訓練』。

本項訓練於 115 年 1 月 24 日至 2 月 14 日，每週六至週日 8 時至 17 時，假本局 A 棟五樓大禮堂辦理，由本局高級救護技術員教官授課，除了緊急救護學理外，亦有本局救護助教協助指導學員們實際操作流程，訓練總時數 56 小時。

五、辦理縣內機關救護宣導：

為落實緊急救護知識普及化，本局每年積極辦理縣內各級機關及學校之救護宣導，旨在建立全民急救意識，使救護知能向下紮根，宣導課程涵蓋 CPR（心肺復甦術）+AED 操作、創傷包紮止血、傷患搬運及休克急救處置等多元化實務技能，於 114 年 9 月 1 日至 115 年 3 月 15 日止，協助縣內機關學校進行 CPR+AED 宣導教學，共約 3,217 人，期能透過多元化的課程推廣，強化民眾對緊急救護的參與感，建構安全韌性的宜居環境。

六、鳳凰志工業務：114 年度鳳凰志工幹部會議：

為加強本局鳳凰志工隊聯繫輔導，並給與必要之協助，於 114 年 10 月 18 日，假南島婚宴會館召開 114 年度鳳凰志工幹部會議，會議由鳳凰志工大隊長莊碧焜擔任主席，列席人員包括本局局長陳興傑、科長黃俊翰、大隊長林易慶、副大隊長陳世昌、副大隊長楊華傑、鳳凰志工大隊副大隊長林瓊惠及中、分隊幹事以上幹部及本局各大、分隊主管、業務承辦人員，約 178 人參加。會中頒發榮退鳳凰志工共計 27 人，感謝他們把青春歲月奉獻給消防大家庭，鳳凰志工大隊特別贈送每位紀念品消防大使熊寶寶、血壓計一組。會中也頒發消防同仁、鳳凰志工執行或協助 OHCA 救護案件，患者送醫後康復出院，各獲頒獎狀及獎勵金，消防人員共計 14 人、鳳凰志工共計 1 人。

伍、教育訓練科

一、消防常年訓練：

（一）辦理個人訓練(體技能訓練)：

114 年 9 月 1 日至 115 年 3 月 15 日止，以分隊為單位，每週三實施體能訓練；每週五實施技能訓練，藉由經常性訓練，強健同仁體能及熟稔救災救護器材操作技能。

（二）辦理組合訓練(救災演練)：

114 年 9 月 1 日至 115 年 3 月 15 日止，每月針對高危險特定建築物辦理組合

訓練(救災演練)，由大隊規劃辦理 21 場、大隊督導分隊辦理 147 場，總計辦理 168 場，培養相互支援救災默契，健全整體救災功能，提昇消防戰技、戰術。

二、遴選本縣 114 年消防暨義消、防火宣導、鳳凰志工楷模：

- (一) 消防楷模：第一大隊南投分隊分隊長彭瀚慶(當選全國消防楷模)、第二大隊國姓分隊隊員施博硯、第三大隊水里分隊隊員陳立武。
- (二) 義消楷模：第二大隊埔里分隊分隊長龔謹汶(當選全國義消楷模)、第一大隊中興分隊副小隊長鄭耀欽、第三大隊玉山分隊幹事鄧盛議。
- (三) 防火宣導楷模：第一中隊中興分隊副小隊長黎蓮英、第二中隊魚池分隊分隊長吳淑芬、第三中隊集集分隊分隊長曾秋芬。
- (四) 鳳凰志工楷模：第一中隊中興分隊副小隊長郭哲維、第二中隊魚池分隊隊員邱美惠、第三中隊竹山分隊隊員黃虹綾。

三、辦理消防人員火災搶救-生存訓練：

於 114 年 9 月 2 日、9 月 9 日、11 月 11 日、11 月 18 日、12 月 2 日、12 月 9 日辦理 6 梯次，假本局碧興分隊辦理消防人員火災搶救-生存訓練，課程包含消防人員 SCBA 基本著裝測驗、水帶模組佈線、水源供應、消防人員安全管制版解說及應用，器材強制破壞與美式梯梯操作要領及繩索器材低所救出訓練，將加入其運用技巧課程，訓練對象：本局全體外勤分隊長以下級別之所有消防人員。

四、山域搜救隊雪地救援訓練：

(一) 山域搜救隊雪地救援進階訓練

鑑於極端氣候下執行山域搜救任務深具風險，考驗山域搜救人員之技術與膽識，為提升南投縣轄內雪地救援能力，故辦理本項訓練。本局於 115 年 1 月 16 日至 21 日辦理 115 年山域搜救隊雪地救援進階訓練，調訓對象為本局第三大隊山難搜救隊成員(玉山分隊 4 人、信義分隊 4 人及仁愛分隊 2 人)，計 10 人參訓，訓練地點為本局玉山分隊、玉山山脈或縣內合適場所，訓練科目包含裝備器材跟繩結解說、重裝行進、裝備基本操作、繩隊確保複習、冰雪混合地形通過操作、單斧攀登操作、輔助岩械固定支點架設運用、雙冰斧攀登操作、長距離下降操作、繩索拖拉運用、混合環境夜間攀登及夜間行進搜索等項目。

(二) 山域搜救隊雪地救援初階訓練：

為因應接續雪地救援進階訓練，針對新進人員及在職人員雪地救援能力並結合中華民國山難救助協會南投縣支會(以下簡稱中搜)成員，提升南投縣轄內雪地救援能力，故辦理本項訓練。本訓練共有兩梯次，本局於 115 年 3 月 3 日至 6 日、3 月 10 日至 13 日辦理 115 年山域搜救隊雪地救援初階訓練，參訓對象為本局山難搜救隊成員(玉山分隊 8 人、信義分隊 8 人、仁愛分隊 10 人)及中搜 8 人，共計 34 人參訓，訓練地點為仁愛分隊、合歡山山脈或縣內

合適場所。訓練科目包含雪地裝備器材認識與使用操作、基礎繩結與運用、戶外環境地形觀察與風險管控、雪地行進步法、冰爪綜合地形操作、冰斧行進持握與地形使用操作、滑落制動操作、固定支點架設運用、繩隊行進確保攀登與繩索管理、困難地形輔助上升與下降、冰雪岩混合地形通過技巧、簡易省力系統架設等項目。

五、114年新進人員教育訓練(第2梯次)：

本局114年第2梯次新進人員於114年10月13日報到，新分發外縣市統調人員4名，共計4名。為令新進人員迅速熟悉本縣消防工作之運作模式，本局依照新進人員類別分別辦理職前訓練事宜。4名外縣市統調人員於114年10月13日報到後先至碧興分隊接受半日之基礎消防車操及水帶模組訓練後，歸建分隊再進行2日之職前訓練。

六、115年新進人員教育訓練(第1梯次)：

本局115年第1梯次新進人員於115年1月16日報到，新分發113年消防特考班人員16名、外縣市統調人員8名，共計24名。為令新進人員迅速熟悉本縣消防工作之運作模式，本局依照新進人員類別分別辦理職前訓練事宜。8名外縣市統調人員於115年1月16日報到後先至南投分隊接受半日之基礎消防車操及水帶模組訓練後，歸建分隊再進行2日之職前訓練。餘16名甫自內政部消防署訓練中心訓練完畢學員則分梯次進行為期5日之大貨車駕駛訓練及職前訓練，訓練科目包含基礎消防車操及水帶模組訓練等火災搶救基礎技能，以及大貨車駕駛訓練，經訓練後均已取得大貨車駕照。

七、辦理114年度民間救難團體陸域專業訓練：

為有效運用民間救難力量、強化民間救難團體救災技能，進而配合政府機制，充分運用統籌既有災害防救志工團體，以及提升災害救助技術等合作默契，增進救助效率及確保人員作業安全。本局於114年11月9日假社團法人南投縣救難協會會館辦理該會114年度陸域繩索救援訓練，由該會成員共50人參訓，此次訓練由本局派任具豐富經驗教官進行課程講授。課程包括：技術裝備檢查、固定點架設與回收系統、繩索技術實作及綜合演練，以求繩索救援技術更為精進。期望透過此次訓練，提升災害防救團體技能，並培養相互合作之默契，有效應用各種搶救技能，迅速達成救援任務。

八、辦理114年度民間救難團體山域搜救專業訓練：

為持續推展山域救助技能及技術交流，落實山域活動安全教育，舉辦山域救助技能演練，統籌既有災害防救志工團體充分運用民力，共同促進山域救助指揮體系的健全發展，以及提升山域搜索與追蹤及各種困難地形救助、搬運與拖吊技術，增進救助效率及確保人員作業安全，本局於114年11月23日、12月28日及29日假梨山山區辦理社團法人南投縣山區救災防護協會(神鷹山區搜救隊)山域搜救專業訓練，此次訓練由外聘具豐富經驗教官群進行課程講授，該訓練亦有其他縣市山域搜

救團體共同參訓，進行經驗及技術之交流。

訓練課程包含:GPS 手機應用地圖判讀、MRA 省力系統實作、夜間實施狀況模擬傷患拖拉、橫渡系統操作及擔架雙人及單人拖拉施作等，以求山難搜救及繩索操作技術更為精進。期望透過此次訓練，提升災害防救團體繩索操作技能及山難搜救能力，並培養相互合作之默契，有效應用各種搶救技能，迅速達成救援任務。

九、辦理仁愛鄉萬豐聯合睦鄰救援隊 114 年第四季複訓：

為有效運用本縣睦鄰救援隊救援能量、凝結成員團隊精神，以強化防災整備能力、提昇本縣仁愛鄉防救災能量，並降低災害發生造成傷害，減少傷亡及財產損失，本局於 114 年 12 月 10 日假本縣仁愛鄉萬豐村活動中心辦理仁愛鄉萬豐聯合睦鄰救援隊 114 年第四季複訓，由本局仁愛分隊具豐富經驗同仁擔任授課教官進行課程講授。訓練課程包含:緊急救護講解及實作(CPR+AED)、破壞器材介紹及實務操作、幫浦介紹、操作及維護保養。期望透過每次訓練，提升睦鄰救援隊救災技能、強化偏鄉之救災能量，並培養成員間相互合作之默契，於災時有效應用各種搶救技能，迅速達成救援任務。

陸、火災調查科

一、製作火災原因調查鑑定書：

為使火災案件發生時，能掌握先機，偵破火災案件，本局火災調查人員均能迅速趕赴火場進行火災原因調查工作，114 年 9 月 1 日至 115 年 3 月 15 日止計製作火災原因調查鑑定書 579 件，均能依消防法施行細則暨火災原因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規定辦理。

二、加強為民服務核發火災證明書：

本局為加強為民服務，核發火災證明書均能隨到隨辦，114 年 9 月 1 日至 115 年 3 月 15 日止火災證明書申請共計 22 件 73 份，均能縮短核發時程於 1 日內完成，提升為民服務時效。

三、縱火案件統計：

本縣 114 年 9 月 1 日至 115 年 3 月 15 日止縱火案件計有 2 件偵破 1 件，均已完成火災原因調查鑑定書，並均函送南投縣政府警察局竹山及草屯分局繼續偵辦。

四、火災發生情形統計：

本縣 114 年 9 月 1 日至 115 年 3 月 15 日止火災發生件數 579 件，死亡 0 人，受傷 0 人，財物損失 1,146.4 萬元。

柒、救災救護指揮科

一、勤務指揮管制：

114 年 9 月 1 日至 115 年 3 月 15 日止本局救災救護指揮科執行重大災害搶救計有山難救援案 38 件、火災搶救案 17 件，其他案件 7 件，充分發揮勤務指揮、聯繫、協

調及管制等功能：

(一) 山難救援案計 38 件：

1. 114 年 9 月 6 日，信義鄉玉山風口，1 名登山客腳踝扭傷，申請直昇機救援，送出 1 人。
2. 114 年 9 月 11 日，信義鄉東郡大山，2 名登山客失聯，申請直昇機救援，送出 2 人。
3. 114 年 9 月 15 日，鹿谷鄉東照山，1 名登山客摔落溪谷，救出 1 人。
4. 114 年 9 月 28 日，仁愛鄉合歡北峰三角點 3422 處，2 名登山客迷途，救出 2 人。
5. 114 年 10 月 4 日，信義鄉鹿林山莊前 0.6K，1 名登山客身體不適，救出 1 人。
6. 114 年 10 月 7 日，仁愛鄉光頭山，1 名登山客受傷，申請直昇機救援，送出 1 人。
7. 114 年 10 月 10 日，信義鄉無雙山西嶺，1 名登山客受傷，申請直昇機救援，送出 1 人。
8. 114 年 10 月 11 日，信義鄉楮山北鞍營地，1 名登山客高山症，申請直昇機救援，送出 1 人。
9. 114 年 10 月 11 日，鹿谷鄉陳東坑山旁，1 名登山客迷途，救出 1 人。
10. 114 年 10 月 12 日，八通關往觀高營地高繞路線，2 名登山客失溫，申請直昇機救援，送出 2 人。
11. 114 年 10 月 21 日，無雙山西稜下無雙溫泉往無雙山 0.5k 處，1 名登山客迷途，救出 1 人。
12. 114 年 10 月 22 日，魚池鄉水社大山-卓社林道，1 名登山客迷途，救出 1 人。
13. 114 年 10 月 24 日，信義鄉八通關古道 2.3K，1 名登山客受傷，救出 1 人。
14. 114 年 10 月 26 日，仁愛鄉合歡北峰，5 名登山客迷途，救出 5 人。
15. 114 年 10 月 31 日，仁愛鄉合歡溪步道，1 名登山客失溫，救出 1 人。
16. 114 年 11 月 2 日，仁愛鄉合歡三叉峰附近，2 名登山客體力不支，救出 2 人。
17. 114 年 11 月 7 日，信義鄉馬博山屋，1 名玉管處維護工低血糖，申請直昇機救援，送出 1 人。
18. 114 年 11 月 8 日，仁愛鄉武令山附近，3 名登山客迷途，自行脫困。
19. 114 年 11 月 9 日，信義鄉郡大山西南稜，1 名登山客 OHCA，交由員警處理。
20. 114 年 11 月 10 日，信義鄉八通關古道 5.8K 附近，1 名登山客被蜂螫咬，

救出 1 人。

21. 114 年 11 月 18 日，南投縣信義鄉八通關 6.5K，1 名登山客 OHCA，申請直昇機救援，送出 1 人。
22. 114 年 11 月 21 日，仁愛鄉別毛山，1 名登山客失聯，救出 1 人。
23. 114 年 12 月 7 日，仁愛鄉惠蓀林場，7 名登山客身體迷途，救出 7 人。
24. 114 年 12 月 11 日，鹿谷鄉米堤往第一土地公廟，1 名登山客高山症發作，救出 1 人。
25. 114 年 12 月 12 日，仁愛鄉能高主峰旁，1 名登山客受傷，申請直昇機救援，送出 1 人。
26. 114 年 12 月 16 日，鹿谷鄉鳳凰山附近，2 名登山客迷途，救出 2 人。
27. 114 年 12 月 28 日，竹山鎮水漾森林山上失聯，1 名登山客失聯，失聯者遲歸。
28. 114 年 12 月 28 日，仁愛鄉能高安東軍，2 名登山客失聯，自行走出。
29. 114 年 12 月 31 日，信義鄉天地眼步道，1 名登山客迷途，救出 1 人。
30. 115 年 1 月 5 日，仁愛鄉東眼山，林保署 1 名同仁騎機車摔下山谷，救出 1 人。
31. 115 年 1 月 13 日，丹大林道六分所附近，座標(23.7548, 121.142)，1 名登山客摔落山谷，救出 1 人。
32. 115 年 1 月 28 日，國姓鄉大橫屏山，1 名登山客迷途，救出 1 人。
33. 115 年 2 月 7 日，仁愛鄉合歡西峰往華崗，1 名登山客失聯，自行走出。
34. 115 年 2 月 12 日，信義鄉郡大山路徑，1 名登山客迷途，救出 1 人。
35. 115 年 2 月 15 日，國姓鄉大橫屏山，1 名登山客迷途，救出 1 人。
36. 115 年 2 月 19 日，鹿谷鄉溪頭快活林(溪頭山)，1 名登山客迷途，救出 1 人。
37. 115 年 2 月 26 日，信義鄉三十甲座標(23.6882, 120.8963)，1 名登山客迷途，救出 1 人。
38. 115 年 3 月 10 日，信義鄉西巒大山，1 名登山客失聯，救出 1 人。

(二) 火災搶救案 17 件：

1. 114 年 9 月 29 日，草屯鎮玉屏巷 45-2 號倉庫火警，燃燒面積約 100 平方公尺，損失約 10 萬元。
2. 114 年 10 月 11 日，草屯鎮中和路 70-20 號工廠火警，燃燒面積約 150 平方公尺，損失約 30 萬元。
3. 114 年 10 月 16 日，名間鄉庄仔巷 32-1 號住宅火警，燃燒面積約 200 平方公尺，損失約 5 萬元。
4. 114 年 12 月 6 日，仁愛鄉帖比倫瀑布(二號農路)附近山林火警，燃燒面積約 1,000 平方公尺。

5. 114年12月8日，竹山鎮(N23-39-18.9、E120-46-0.3)山林火警，燃燒面積約3,000平方公尺。
6. 114年12月10日，草屯鎮草屯清潔隊旁廢棄焚化爐火警，燃燒面積約500平方公尺，損失約0萬元。
7. 114年12月11日，草屯鎮芬草路二段277號住宅火警，燃燒面積約100平方公尺，損失約1萬元。
8. 114年12月20日，埔里鎮北安路17號、建國路157號、建國路157-1號、建國路157-2號、建國路165號、建國路167號、建國路169號住宅火警，燃燒面積約280平方公尺，損失480萬元。
9. 115年1月9日，竹山鎮集山路三段1671號工廠火警，燃燒面積約35平方公尺，損失約50萬元。
10. 115年1月10日，水里鄉永樂巷36-16號工寮火警，燃燒面積約200平方公尺，損失約3萬元。
11. 115年1月13日，草屯鎮碧峰路828號住宅火警，燃燒面積約30平方公尺，損失約12萬元。
12. 115年1月13日，水里鄉水信路二段195巷18、20號住宅火警，燃燒面積約500平方公尺，損失10萬元。
13. 115年1月18日，中寮鄉永樂路125-3號住宅火警，燃燒面積約60平方公尺，損失約1萬元。
14. 115年1月24日，仁愛鄉大安路萬大發電廠松林堰附近雜草火警，燃燒面積約1,500平方公尺。
15. 115年2月7日，埔里鎮新生路148-3號住宅火警，燃燒面積約200平方公尺，損失約200萬元。
16. 115年3月12日，南投市嶺興路36號(南投市清潔隊回收場)火警，燃燒面積約500平方公尺，損失約5萬元。
17. 115年3月15日，南投縣南投市八卦路506號(南投市農會福山分部對面)住宅火警，燃燒面積200平方公尺，損失約10萬元。

(三) 其他案件7件：

1. 114年9月26日，南投縣南投市順溪南路一段1043號(貓羅溪畔)，協助打撈浮屍(OHCA)1具。
2. 114年10月17日，南投縣國姓鄉南投縣立育樂國民小學旁，協助打撈浮屍(OHCA)1具。
3. 114年11月28日，南投縣埔里鎮南安路42-1號對面排水溝旁，協助打撈浮屍(OHCA)1具。
4. 114年12月22日，南投縣草屯鎮草溪路84-17號旁溪洲橋下大排旁，協助打撈浮屍(OHCA)1具。

5. 115年2月3日，南投縣中寮鄉永平路501號對面溪，協助打撈浮屍(OHCA)1具。
6. 115年2月19日，南投縣草屯鎮中正路烏溪橋下，協助打撈浮屍(OHCA)1具。
7. 115年3月7日，南投縣魚池鄉日月潭月牙月彎附近，協助打撈浮屍(OHCA)1具。

二、辦理「114年下半年119報案系統大量話務進線演練」：

鑑於重大災害發生時，119報案電話話務量增加，為強化本局119救災救護指揮臨場應變能力，藉由實際演練方式，熟諳設備操作功能，迅速傳遞災情訊息，於114年12月31日，召集本局救災救護指揮科專責執勤人員及緊急應變小組人員辦理「114年下半年119報案系統大量話務進線演練」，以檢視119報案電話系統各項功能，並提昇執勤人員受理案件效率。

三、為民服務：

本局工作項目除執行救災、救護等緊急救難工作之外，捕蜂、抓蛇、搶救或協捕動物及民眾緊急求助等「為民服務」事項，亦列為便民重點工作之一，民眾若有需求直接撥打119電話，或當地消防分隊電話，消防人員均會予以協助，114年9月1日至115年3月15日止相關為民服務案件，計有抓蛇1,314件、其他為民服務案件377件，共計執行1,691件為民服務案件。

捌、人事室

一、考績、獎懲方面：

本局114年9月1日至115年3月15日止獎懲案件如下：

- (一) 獎勵部分：記二大功1人次、記一大功1次4人次、記功2次12人次、記功1次140人次、嘉獎2次2,136人次、嘉獎1次1,542人次。
- (二) 懲處部分：記過2次0人次、記過1次2人次、申誡2次0人次、申誡1次0人次。

二、退休、福利方面：

- (一) 截至115年3月15日止，本局支領月退休金(含遺屬年金、撫恤金)人員共計192人。
- (二) 辦理115年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案，計核發春節慰問金7人。

玖、政風室

- 一、依「政府採購法」規定，會同監辦採購之開標、比價、議價、決標及驗收，並隨時注意採購人員操守，對於有違「採購人員倫理準則」之虞者，即時採取必要之導正或防範措施。
- 二、受理114年度公職人員定期、就到職及卸離職財產申報，共7人次。各申報人均能

於期限內完成申報作業，抽籤實際查核 1 人，無申報不實情形。

- 三、依據政風機構人員設置管理條例第 4 條第 7 款、第 8 款規定及本局 115 年「公務機密維護暨機關安全狀況檢查實施計畫」，辦理本局「公務機密維護暨機關安全狀況檢查」，以了解文書檔案、資訊通訊、應保密之公務機密維護情形、機關辦公空間及安全設施等維護狀況，以避免發生洩密或危安事件。
- 四、配合本局對外活動及各民力團體訓練與會議時機，辦理反貪腐、反詐騙之宣導工作，期結合各界之力量，將廉潔誠信、杜絕貪污及反詐騙等議題深入民間，型塑貪污零容忍之社會風氣，預防民眾遭詐騙。
- 五、加強對同仁宣導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及相關廉政法規，除定期於局務會報宣導外，並辦理線上影片觀賞課程及有獎徵答活動，以避免同仁一時不察疏忽而觸法。
- 六、對於民眾陳情或檢舉案件，均妥適處理回覆，同仁如涉有行政違失，則移請本局考績甄審委員會追究行政責任。

拾、總務科

一、本局廁所整修工程：

- (一) C 棟 4 樓廁所：114 年 5 月 27 日完成規劃設計，並於 114 年 6 月 2 日經縣府核定，本案工程預算編列於 115 年，目前由縣府建設處發包中。
- (二) C 棟指揮科廁所：目前由建築師規劃設計中。

